



科学与哲学丛书

科学价值论

· 汪信砚 著
·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科学价值论

· 汪信砚 著
·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科学与哲学丛书

科学价值论
汪信砚 著

责任编辑:谭伟才 宋立军 封面设计:杨琳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政编码:541001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36号)
广西荔浦县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960 1/32 印张:9.875 插页:3 字数:163千字
1995年12月第一版 1996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1000册

ISBN 7-5633-2008-3/B·033

定价:8.85元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国内首部系统探索科学价值问题的专著。作者首先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价值概念和科学观进行了富有特色的阐释，考察了科学与价值的内在关联，辨析了科学的功能与科学的价值、科学真理与科学价值的关系，从而揭示了科学价值的特殊本质，展示了科学价值在人类价值系统中的独特地位。书中继而分别具体地探讨了科学的认识价值（“求真”）、科学的道德价值（“超善”）、科学的审美价值（“臻美”）以及科学的功利价值（“致用”），剖析了科学诸方面价值的形成机理、一般内容、实现途径及其相互关系。作者还进一步考察了科学应用过程中的科学价值分裂亦即科学异化问题，分析了科学异化的后果和实质，阐述了科学异化的根源及其克服途径。作者指出，科学的价值是真、善、美、用等诸方面的统一，但这种统一只能是一种具体的历史的统一；科学诸方面价值统一的具体历史性，正是科学的价值与人的价值统一的具体历史性的表现。

目 录

第一章 价值：科学的根本目标	(1)
一、哲学视野中的价值	(2)
二、科学与价值的内在关联	(7)
科学的价值追求	(8)
科学中的价值因素	(15)
三、科学价值的形成和基础.....	(22)
科学的功能与科学的价值	(23)
科学真理与科学的价值	(29)
 第二章 科学的认识价值	(42)
一、科学的直接认识价值.....	(43)
描述价值	(43)
解释价值	(47)
预见价值	(51)
反省价值	(54)
二、科学的间接认识价值.....	(58)
典范价值	(60)

方法价值	(66)
条件价值	(73)
三、科学认识价值的地位	(80)
科学的认识价值与非科学的认识价值	(80)
科学的认识价值与科学的其他价值	(85)
 第三章 科学的道德价值	(89)
一、科学与伦理道德	(90)
科学的伦理属性	(90)
科学的道德本质	(96)
二、科学道德价值的主体层面	(103)
启迪主体道德认识	(103)
陶冶主体道德情感	(109)
磨砺主体道德意志	(116)
三、科学道德价值的社会层面	(122)
扩大伦理道德领域	(123)
变革社会道德观念	(131)
促进社会道德水平的提高	(139)
 第四章 科学的审美价值	(146)
一、科学的美学内涵	(147)
科学中的艺术珍品	(148)
科学美的特质	(153)
科学审美观的历史演进	(160)

二、科学美的构成	(168)
科学美的对象构成	(168)
科学美的形态构成	(179)
三、科学美感	(191)
科学创造中的美感	(191)
科学鉴赏中的美感	(199)
 第五章 科学的功利价值		(211)
一、科学功利价值的特点	(212)
科学活动价值目标的超功利性与功利性	(213)
科学功利价值的形成方式	(221)
二、科学功利价值的社会物质生产层面	(228)
生产力进步的关键因素	(229)
产业结构发展的有力杠杆	(237)
劳动方式变革的决定力量	(243)
三、科学功利价值的人类物质生活层面	(251)
改善人类的物质生活条件	(252)
变更人类的物质生活方式	(255)
提高人类的健康水平和生命质量	(260)
 第六章 科学异化的价值论阐释		(263)

一、科学异化的后果及其价值论内蕴	
.....	(264)
科学异化的后果	(265)
科学异化的价值论分析	(274)
二、科学异化的根源及其克服途径	
.....	(279)
科学异化的根源	(280)
科学异化的克服途径	(289)
结语 科学的价值与人的价值	(298)

第一章

价值：科学的根本目标

“人们对自然界的独立规律的理论认识本身，……其目的就是使自然界……服从于人的需要。”

——卡尔·马克思

在宏伟壮丽的人类文明进程中，科学堪称为主旋律和最强音。在人类从蛮荒时代走向文明社会的漫漫征途上，曾经充满着各种险恶的不确定因素和重重陷阱，人类不仅需要适应原始的自然生存环境，而且还必须同自身的野蛮和愚昧作斗争。科学，正是人类借以战胜原始的自然和原

始的自我并由此步入文明时代的最终决定因素。在人类文明的进一步演进中,科学越来越显示出巨大的威力,其对文明的影响日渐渗入人类社会机体的每一个方面。科学不仅改善了人类的生存环境,提高了人类的生活质量,而且不断地拓展着人类的活动空间和观察视野,丰富着人类的精神世界,增强和放大着人的本质力量,从而内在地促动着人类的自由和解放。没有科学,就不会有文明的人类,更不可能有现代的人类文明。科学之于人类,其价值是无法估量的。

文明史上各个时代的人们,在其日常生活实践中都曾不同程度地受惠于科学,都曾这样那样地享用过科学的价值。然而,什么是科学的价值?科学与价值为何是相关的以及是怎样相关的?科学的价值与科学真理的关系如何?这些却是横亘在日常意识之外的问题。日常意识的终结之处便是哲学思维的开始。对科学的价值作理性的哲学思考,首先必须理解和阐释诸如此类的问题。

一、哲学视野中的价值

什么是价值?价值的一般本质何在?这是人类思想领域中最起纷争的问题之一,它曾似谜一般地逗引着人类智慧为之盘桓不息并曾将人类的理性缠

扰得痛苦不已。只是随着人类理性的哲学思维的充分发展,这一问题才有了日趋合理的答案。而对价值概念的正确解答,是我们理解科学的价值及其所涉及的一系列问题的前提和关键。

早在中国古代和古希腊时代,一些圣贤先哲们就曾这样那样地涉猎过价值问题,他们关于人生的目的、意义、理想以及人的行为准则的辩剖往往内在地体现着对价值问题的独特理解。在漫长的欧洲中世纪,上帝被视为至高无上的价值创造者,上帝的全智全能被看作是一切价值的源泉,上帝的意志成为一切价值评判的根本标准。例如,圣·奥古斯丁和阿奎那曾反复训诫人们:对价值的理解必须受上帝的指引,善恶判断应该遵从上帝的意志。文艺复兴运动以后,西方近代的思想家又将价值问题的重心从天国的上帝还复于世俗的人事。例如,休谟认为,价值判断应该以人性为基础、以功利之用为准绳,而自由、平等、幸福等等是至高无上的价值;康德在区分真、善、美三种价值的基础上强调,价值评价应遵循他所谓的“实践理性”的绝对命令;功利主义者边沁则指出,价值以其在促进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中的有用性的计算结果为基础,等等。

虽然人类关于价值的哲学意识源远流长,但真正对价值概念进行深入探讨和系统阐释并由此导向一门价值哲学或价值学,还是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

初的事情。按照《英国大百科全书》袖珍本第一卷的解释，“价值学(axiology)通常称为价值(value)的理论，是关于最广义的善或价值的哲学研究。一方面，它赋予价值这个术语以广泛的含义；另一方面，它为经济的、道德的、美学的、以及逻辑的这些通常相对地孤立的各种各样问题，提供统一的研究。”价值论或价值哲学的出现，标志着人类哲学思维在价值问题探讨上的重大进步。但是，在价值的含义、基础及性质等一系列重要问题的理解上，现代西方各派价值论仍是众说纷纭、各执一词。新康德主义的弗莱堡学派和实用主义从主观唯心主义的哲学前提出发，认为“对象”有无价值，主要在于关于它的假定能否引起快感；价值是一种“有效”的观念，或是一种主观满意、主观兴趣和占有情感的表达。与此相反，新托马斯主义和人格主义等学派则坚持客观唯心主义的立场，认为价值是一种超现实的规范或理想，或者是人格统一体的对照经验，而上帝就是最高和最真实意义上的人格或人格统一体。因此，现代西方形形色色的价值理论充斥着种种唯心主义的迷雾。

事实上，谈到价值，我们所说的总是某一东西的价值，同时也内在地意指着这一东西对谁而言具有价值。因此，价值既不是纯粹外在于人的客观对象，也不是完全内在于人的主观体验，而是人与对象、主体与客体之间的一种关系。与此相对应，哲学的价值

概念不是一个实体范畴，而是一个关系范畴，它只有在主客体关系中才能得到科学的规定。

马克思主义哲学正是从主客体关系的角度来考察价值概念的，并由此真正揭示了价值的本质。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价值，从最一般的意义上讲，乃是客体的存在、作用以及它们的变化对于一定主体需要及其发展的某种适合、接近或一致，简言之，是客体的属性对主体需要的满足关系。正如马克思所说：“‘价值’这个普遍的概念是从人们对待满足他们需要的外界物的关系中产生的。”^① 在这种关系中，客体的属性是价值的基础，是价值的附载体，没有它价值就失去了依傍，也就根本无所谓价值；主体的需要是价值的现实构造因素，它将客体的可能意义予以肯定并将其转化为现实的形态，没有主体需要的肯定和转化作用，同样也无所谓价值。可见，价值虽然既不单纯是客体的规定也不单纯是主体的状态，但它却既依赖于客体又依赖于主体。只有当主体产生了某种需要，而客体又具有能够满足这种需要的属性时，主客体之间的价值关系才能形成，客体对于主体来说也才是有价值的。

虽然主体的需要和客体的特定属性对于价值的构成来说都是必不可少的，但这二者在价值关系中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九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406页。

的地位却并不是平列的，其中，主体的需要具有决定性的意义。一方面，主体的需要决定着客体对主体是否具有价值，亦即决定着主客体之间价值关系的形成和实现。当主体尚未产生某种需要时，客体作为客观对象并不失却其存在，客体的属性作为客观对象的属性也丝毫不受影响，但它们却不会对主体具有任何意义，不可能成为对主体有意义的价值客体或价值属性。另一方面，主体的需要也决定着客体对主体具有何种价值，亦即决定着主客体之间价值关系的性质和类型。客体作为客观对象往往有着多重规定，具有多方面的属性，而它到底成为何种性质和类型的价值承担者则取决于主体需要的性质和类型。主体的需要也是多维的，它既包括衣、食、住、行等基本生活方面的需要，也包括智力创造和精神愉悦等方面的需要；既表现为生存意义上的匮乏和不满足，也表现为对于自我发展和自我完善的渴求。但是，主体多种多样的需要可归并为物质需要和精神文化需要两大基本类型。与此相对应，主客体之间的价值关系或客体对主体的价值也可划分为物质价值和精神文化价值两个基本方面。

作为客体属性对主体需要的满足关系，价值总是在人类具体的、历史的社会实践活动中形成、发展和实现的。人类首先是以实践的态度面对世界并以实践的方式掌握世界的，主体的需要本质上是主体

社会实践活动的需要,这不仅是指需要的主体同时也是实践的主体,而且还因为主体的需要总是在社会实践中产生的。同时,主体的需要也只有通过社会实践才能得到满足。事实上,社会实践就是主体需要不断产生和不断得到满足的无限发展过程。随着人类实践的不断发展,人类的需要也日益丰富化,人类的价值世界也不断地得到扩展。

总之,价值是客体属性对主体需要的满足关系,它不仅依赖于主体和客体,而且还受制于主体能动地改造客体的历史性的社会实践活动。价值源自客体,决定于主体,形成、发展和实现于人类历史性的社会实践过程之中。价值是客观性、主体性、实践性和历史性的内在统一。这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价值范畴。

二、科学与价值的内在关联

关于科学与价值的关系问题,历来存在着一种错误观点。正如美国科学哲学家格姆所说:“在日常想象的含混领域中,科学总是被当作某种超脱于价值的事业。人们不但认为科学与价值无关,而且认定这一想象中的价值中立性恰恰是科学的主要优点之一。于是,在科学与价值之间形成了一条鸿沟:一侧是陷于无休止争吵之中的价值泥潭,这里充满着任

意性、不确定性,乃至完全的主观性;而另一侧耸立着雄伟的科学圣殿,那是一个未受价值玷污的的纯正、清白之地。”^① 这种首先把价值主观化然后否定科学的价值关联性的观点,就是所谓的科学价值中性论。

科学价值中性论是根本错误的,在现代它已受到来自各个方面的挑战。事实上,价值作为客体属性对主体需要的满足关系,乃是人类一切社会历史活动都无法超脱的东西,因为“任何人如果不同时为了自己的某种需要和为了这种需要的器官而做事,他就什么也不能做”。同样,科学也是具有价值关联性的,价值不仅是人类科学的内在追求,而且还渗透在人类科学活动的各个方面。

科学的价值追求

英国著名科学家、科学学的创始人之一贝尔纳在其名著《历史上的科学》一书中指出:“科学在全部人类历史中确已如此地改变了它的性质,以致无法下一个适合的定义。”“科学史的研究就已明白指出,科学不是个能用定义一劳永逸地固定下来的单一体。科学是一种有待研究和叙述的程序,是一种人类活动,而联系到所有其他种种人类活动,并且不断地和它

^① 格姆:《科学价值与其他价值》,《自然科学哲学问题》1988年第4期。

们相互作用着。”^①即使像贝尔纳这样以科学社会学的粗犷笔触来勾勒科学,把科学看作是一种人类活动,我们也可以发现科学与价值之间深刻的内在联系。

科学是一种人类活动,而人类活动与动物的本能行为有着根本区别。对此,马克思曾作过生动而精辟的阐述:“蜘蛛的活动与织工的活动相似,蜜蜂建筑蜂房的本领使人间的许多建筑师感到惭愧。但是,最蹩脚的建筑师从一开始就比最灵巧的蜜蜂高明的地方,是他在用蜂蜡建筑蜂房以前,已经在自己的头脑中把它建成了。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即已经观念地存在着。他不仅使自然物发生形式变化,同时他还在自然物中实现自己的目的,这个目的是他所知道的,是作为规律决定着他的活动的方式和方法的,他必须使他的意志服从这个目的。”^②这就是说,人的一切活动都是自觉自主的过程,因为人的一切活动都是有目的地进行的;目的性是人类活动的一个本质特征,也是人类活动与动物本能行为的根本区别之所在。科学作为一种人类活动,当然也是

^① 贝尔纳:《历史上的科学》,科学出版社 1959 年版,第 VI、684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三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202 页。